

平潭综合实验区
行政审批中介服务项目

标准招标文件

(范本)

中介服务项目名称：新潭城市广场白蚁防治单位招标服务

审批事项（项目）名称：新潭城市广场项目

招标人：福建省新潭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良和

项目负责人：杜军良

招标文件编制日期：2021 年 3 月 29 日

目录

- 一、投标邀请书（范本）
- 二、投标确认函（范本）
- 三、参加行政审批中介服务项目投标承诺书（范本）
- 四、竞价文件（范本）
- 五、中选见证书
- 六、中标通知书
- 七、合同协议书（参照福建省各类中介服务项目合同范本）
- 八、《平潭综合实验区审批服务改革三年行动计划》（岚综委〔2018〕113号）、
《平潭综合实验区关于进一步规范中介机构服务管理的实施意见》



中介服务投标邀请书（适用于邀请招标）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新潭城市广场白蚁防治单位招标服务 因涉及 新潭城市广场项目，审批单位 平潭综合实验区行政审批局，招标人为 福建省新潭置业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邀请你单位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2. 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2.1. 中介服务地点：平潭综合实验区；

2.2. 招标范围和内容：

(1) 项目服务类别：☐代理类、☐工程类、☐评估类、☐检测类、
☒测绘及其他类；

(2) 服务事项：

① 代理类（13项）：☐政府采购代理、☐工程招标代理、☐工商代理（☐企业登记、☐广告、☐知识产权、☐税务、☐房地产拍卖、☐出入境、☐出国留学、☐报关报检、☐物流船运、☐产权、☐担保、）；

② 工程类（25项）：☐工程咨询（☐工程可行性报告编制含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编制、节能评估报告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编制、☐规划编制、☐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工程勘察（☐建筑、☐市政、☐交通、☐水利、☐信息化、☐其他）、☐工程设计（☐建筑、☐市政、☐交通、☐水利、☐信息化、☐其他）、☐工程监理（☐建筑、☐市政、☐交通、☐水利、☐信息化、☐其他）、☐工程审图（施工图审查）、☐工程造价（☐预算编制、☐预结算审核、财政评审）；

③ 评估类（14项）：☐环境影响报告评价、☐地质灾害评估、☐水土保持方案评估、☐林地设计调查及森林资源评估（可行性设计）、☐房地产等资产评估、☐土地评估、☐工程可行性报告评估、☐水资源论证、☐海域使用论证（海洋环评）、☐压覆矿资源评估、☐文物影响评估、☐消防、☐人防评估、☐安全评估；

④ 检测类（9项）：☐工程质量检测（☐建筑、☐市政、☐交通、☐水利、☐信息化、☐其他）、☐环境监测、☐安全设施质量检测（☐消防、☐人防）；

⑤ 测绘及其他类（9项）：☐测绘服务（☐规划测量、☐工程测量、☐房产测量、☐地籍测量）、☐征收咨询、☐拆除服务、☐会计审计、☐分类专家论证、☒其他社会服务、认证、论证；

(3) 招标类型：☒中介服务承包、☐其他服务承包；

(4) 招标范围和内容：本项目总投约 7860 万元，总建筑面积约 20985 平方米，其中地下建筑面积约 5729 平方米；具体以施工图纸为准；

2.3. 招标控制价：按福建省物价局、福建省财政厅关于重新核定房屋白蚁防治收费标准闽价【2002】房 572 号文规定，下浮 45%；

2.4. 合同价固定：按福建省物价局、福建省财政厅关于重新核定房屋白蚁防治收费标准闽价【2002】房 572 号文规定，下浮 45%；

2.5. 服务期限要求：至甲乙双方共同签章的房屋白蚁预防验收合格证明出具之日；

2.6. 服务标准及工程质量要求：房屋白蚁预防验收合格证明出具后，保治期 15 年。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平潭综合实验区“中介超市”中符合本项目服务类别并具备白蚁防治的资质中介服务机构。（投标报名委派的项目负责人应符合相关执业资格要求）

4. 招标文件的获取及投标人报名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从招标邀请书发布之日起三个工作日截止（3 个工作日内），通过平潭综合实验区公共资源统一平台（<http://ptggzy.pingtan.gov.cn/>）免费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中标人。按照平潭综合实验区公共资源交易统一平台下载的《报名确认函》（范本）投标承诺书（范本）填写，经法人代表和项目负责人同时签字并加盖公章后上传至区公共资源交易统一平台（“中介超市”系统平台）。逾期上传的投标材料，招标人将予以拒收。☐线上采取竞价方式确定中标人。按照平潭综合实验区公共资源交易统一平台下载的《报名确认函》（范本）投标承诺书（范本）填写，同时在系统平台的投标报价栏内填写投标报价，并采用 CA 加密，经法人代表和项目负责人同时签字并加盖公章后上传至区公共资源交易统一平台（“中介超市”系统平台）。逾期上传的投标材料，招标人将予以拒收。☐线下采取竞价方式确定中标人。按照平潭综合实验区公共资源交易统一平台下载的《报名确认函》（范本）投标承诺书（范本）填写，经法人代表和项目负责人同时签字并加盖公章后上传至区公共资源交易统一平台（“中介超市”系统平台），开标当天投标人所需携带的材料（1、授权委托书（范本）2、竞价文件（范本）并加盖公章密封 3、代理人身份证原件），逾期上传的投标材料，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5. 开标时间（递交材料截止时间，下同）：2021 年 4 月 2 日 9 时 30 分。

投标人如需到场开标需携带如下材料：1. 报名确认函原件 2. 参加行政审批中介服务项目投标承诺书原件 3. 法人身份证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6. 投标报价解密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注：仅供采取竞价方式确定中标人的填写，时间为开标后 60 分钟内）

7. 开标地点：平潭综合实验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4 层第 4 开标室。

8. 中标人确定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随机抽取确定中标人（随机抽取时，若需参加的投标人必须是法定代表人或项目负责人到场，）；☐竞价（按投标报价从低到高的顺序确定中标人）。

9. 确认

本次招标公告在平潭综合实验区公共资源交易统一平台 (<http://ptggzy.pingtan.gov.cn/>) 上发布, 投标人提交确认函即视为递交投标文件。

10. 联系方式

招标人: 福建省新潭置业有限公司
地址: 平潭综合实验区东大街 28 号
邮编: 350400
电子邮箱: 80745821@qq.com
电话: 88778688
联系人: 林工

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名称: 平潭综合实验区公共资源统一平台
网址: (<http://ptggzy.pingtan.gov.cn/>)
联系电话: 0591-23165427

招投标监督机构名称: 平潭综合实验区交通与建设局
地址: 平潭综合实验区金井湾商务运营中心 7#楼 7 层
联系电话: 0591-23122008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名称: 平潭综合实验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 平潭综合实验区金井湾商务运营中心 7#楼南附楼 5 层
联系电话: 0591-23165454

